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6 年第 2 次甄選三等書記官  
參加甄試人員名單相關事宜

一、參加甄試人員名單及應試號碼：

01 李虹儒	02 吳宜遙	03 楊佳紋	04 王苡琳
05 彭于瑛	06 連玫馨	07 李宛儒	

二、甄試相關事宜：

(一) 甄試時間：106 年 8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。

(二) 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1. 上午 8 時 50 分前至本院 3 樓第十三法庭前報到。

2. 請應試人員攜帶國民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（雙證件）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並請準時報到，逾時不得應考。

(三) 電腦中文輸入聽打測驗：

1. 上午 9 時於本院 4 樓電腦教室。

2. 每次測驗 5 分鐘，得參加 2 次測驗，取輸入速度為高者，每分鐘未達 70 字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
(四) 口試時間及地點：上午 9 時 30 分於本院 3 樓第一協商室，按應試號碼依序進行口試。